

淨化農、漁會選舉風氣農委會採取多項措施

●農委會

台灣地區三四二家農、漁會每四年一次的屆次改選，於明（九十）年二月起陸續展開，新的一批領導幹部，將繼續領導農漁民邁向二十一世紀的新紀元。為配合此次農、漁會改選，展現新政府淨化選舉風氣的決心，行政院農業委員將加強宣導端正選舉的作法及共同選舉規範，期使農、漁會選舉能順利完成，以建立農漁會新形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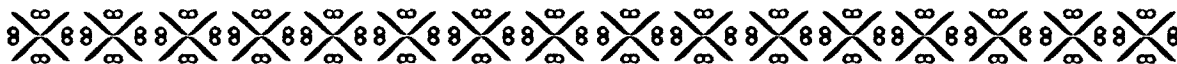
這些措施可分為三大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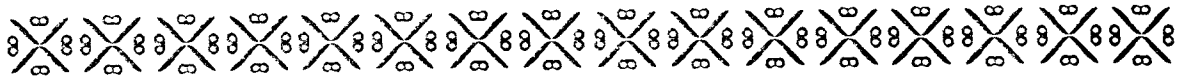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研修農漁會法淨化農、漁會選舉風氣，其修正重點如下

1. 修正農（漁）會會員代表、理事、監事、農（漁）事小組組長、副組長候選人及總幹事候聘人之消極資格，排除信用不佳或人格品德瑕疵者。
2. 增列禁止條文，避免同一農（漁）會理事長、常務監事或總幹事被同一家族掌控，影響農（漁）會經營。
3. 強化農（漁）會經營責任，將農（漁）會選任及聘任人員任職期間喪失候選人或候聘人資格者，列為解除職務事由。

二、訂定淨化農（漁）會選舉風氣宣導計畫據以推動

1. 將淨化選風及農（漁）會法部分條文修正內容印製宣傳摺頁，強調端正選舉風氣對農（漁）會未來發展的重要性。
2. 製作淨化選風及農（漁）會法部分條文修正內容海報，分發各村里張貼，廣為宣導。





3. 邀請各主要農業雜誌刊物等媒體記者及相關人員，舉辦記者會，促請協助刊載淨化選風專文、標語及妨礙選舉之刑罰條文，加強宣導農(漁)友週知。

4. 邀請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及省、縣(市)農(漁)會輔導相關人員、農(漁)會總幹事、相關團體，舉辦宣導會，加強端正選風及介紹農(漁)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內容。

5. 請基層農(漁)會指派專人，於產銷班會向農民宣導守法節約選賢舉能。

6. 製作淨化農(漁)會選舉風氣及農(漁)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宣導短片，洽請行政院新聞局協助，於電視、廣播電台播放。呼籲選舉人及候選(聘)人共同遵守選舉規範相互尊重改進選舉風氣

三、配合法務部九十年農、漁會選舉查察原則，由農委會及縣、市政府主管機關共同配合提供各項資料、訊息及必要之協助

目前農(漁)會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由行政院函送立法院審議中，農委會將積極溝通，促成該修正案早日通過，以滌除品德與信用欠佳者進入農漁會之機會。同時，訂定積極的宣導計畫教育農民同心改革農會，並配合法務部強勢查察，掃除不當選舉暴力、賄選行為等多項積極措施，相信對淨化農會體質，提昇良好形象，將有正面及積極的效果，有助於宣揚新政府貫徹公權力行使及改善社會風氣之決心。

